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科員 張頤瑄
電話：04-22289111#17304
電子信箱：g001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000021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210000A_110000217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各機關(學校)於110年農曆春節連續假期前、後1日上
班日，請確實控留人力，以維持政府服務品質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民國110年1月4日總處培字第
11000100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
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考訓科)

